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雙主修應修科目表

(113學年度起申請者適用)

楠梓校區 海洋商務學院 商務資訊應用系(所、科、學位學程)

日間部 ☐五專 ☐二技 ☒四技 ☐碩士班 ☐博士班

進修部 ☐二技 ☐四技 ☐碩士在職專班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修/選修	說明
經濟學	3	必修	
程式設計	3	必修	
程式設計實習	3	必修	
電子商務	3	必修	
資料結構	3	必修	
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必修	
企業資訊系統導論	3	必修	
國際物流管理	3	必修	
資訊安全	3	必修	
主從架構程式設計	3	必修	
資料庫系統理論與實務	3	必修	
電腦網路概論	3	必修	
系統分析與設計	3	必修	
作業系統管理實務	3	選修	商務資訊科技領域 應修3學分
計算機組織	3	選修	
前瞻資訊科技	3	選修	
行動應用程式設計	3	選修	
數位影像技術開發	3	選修	
商用資料庫系統管理實務	3	選修	
演算法應用	3	選修	
網路管理實務	3	選修	
多媒體系統與管理	3	選修	
網站系統管理實務	3	選修	
巨量資料分析與應用	3	選修	
網路文件探勘實務	3	選修	
商業模式創新	3	選修	商務知能創新領域
企業資源規劃	3	選修	

資料探勘	3	選修	應修3學分
地理資訊系統	3	選修	
科技創新與管理	3	選修	
專案管理	3	選修	
海事資料分析應用	3	選修	
基礎會計	3	選修	跨境電子商務領域 應修3學分
國際貿易實務	3	選修	
供應鏈管理	3	選修	
海運資訊系統概論	3	選修	
網路行銷	3	選修	
跨境電商	3	選修	
船務資訊系統	3	選修	
港埠資訊系統	3	選修	
海運承攬業資訊系統	3	選修	
商務資訊應用實務	3	選修	
應修學分數合計	48 學分		
備註：			

※本修正案經112學年度第1次系(所、學位學程)會議通過後，送教務處備查。

承辦人：約用組劉家愷

系主任：副教務長海洋商學院
商務資訊應用系系主任王馨葦

◎專科部、大學部學生，須修滿雙主修(加修科系)訂定之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四十學分以上。

◎碩、博士班雙主修之最低修讀科目及學分數，由各所(學位學程)自訂。